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7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東港鎮以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2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06731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4910954_11306731000_1_4910954_11306731000_1.pdf)

主旨：本府委請楓林國小辦理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學生原住民族語南排灣語認證學習班」，請貴單位公告周知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獅子鄉楓林國小113年2月1日屏獅楓小教字第1130000029號函辦理。
- 二、參加對象：本縣有意參加南排灣族語中級認證之學生及社會人士（以30人為限），國中小學生優先錄取。
- 三、開課日期及地點：
 - (一)日期：113年3月23日、3月30日、4月13日（星期六，共3日），提供午餐。
 - (二)地點：獅子鄉楓林國小。
- 四、報名方式：
 - (一)以郵寄或傳真報名表完成報名，報名表如附件。
 - (二)傳真電話：08-8770273；郵寄地址：屏東縣獅子鄉楓林

村楓林路二巷22-2號(王慈韻老師收)。

(三)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3年3月15日(三)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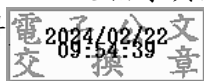
五、「屏東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超額比序(四、多元學習表現)增列通過本土語言初級認證採計2分，請學校鼓勵學生參加本案認證班並踴躍報考族語認證考試。

六、學校教職員工通過認證考試及協助學生通過認證考試之得依據「屏東縣政府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本土語言績優人員實施要點」辦理敘獎。

七、檢附實施計畫1份，倘有疑問請逕洽楓林國小王慈韻老師(08-7850281轉12)。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本縣各公立高中職、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本縣各大專院校、本縣各原住民鄉公所、屏東縣潮州鎮公所

副本：本土語文指導員陳麗雀老師、本土語文指導員林秀玲老師、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屏東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學生原住民族語南排灣語認證學習班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屏東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核定公文。

貳、目標

- 一、提倡族語學習風氣，強化原住民使用族語之聽、說、讀、寫能力，積極保存與傳承原住民族之語言文化，活化臺灣多元文化之特色。
- 二、培養學生對學習族語的興趣，除具備原住民族語之基本語言知識外，更加深了解原住民族語多元、活潑的文化發展及原住民族語流失的危機，加強原住民族語之使用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楓林國小

肆、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日期：113 年 3 月 23 日、3 月 30 日、4 月 13 日
- 二、地點：屏東縣楓林國小

伍、參加對象

本縣有意參加南排灣族語中級認證之學生及社會人士（以 30 人為限），國中小學生優先錄取。

陸、報名方式

- 一、報名日期：至 113 年 3 月 15 日止。
- 二、報名方式：
 1. 以郵寄報名或傳真報名表完成報名，報名表於附件二。
 2. 本活動(不)接受電話方式報名。
 3. 如報名後無法參與，請盡快通知聯絡人。
- 三、聯絡資訊：楓林國小 王慈韻老師。學校電話：08-8771371 轉 12。

柒、活動內容：

詳如附件一活動流程表。

捌、預期效益

- 一、本案預期效益為參加學員可講正確的運用排灣族語溝通、閱讀及簡單羅馬字書寫拼音。
- 二、指導學員參加排灣族語能力中級認證(依據學生能力)，能大幅提升通過認證率。
- 三、推動學校本土語文-排灣族語教學，讓社區民眾、學生熱愛使用排灣族語文。

玖、經費來源與概算：

- 一、本計畫經費來源為「屏東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經費。

壹拾、 附則

- 一、參與研習之承辦單位工作人員，請服務單位核予公(差)假登記。
- 二、參與學員表現良好者，給予獎品以資鼓勵。
- 三、承辦本計畫有功人員於圓滿達成任務後，依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懲原則辦理獎勵。

壹拾壹、 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屏東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學生原住民族語南排灣語認證學習班

課程表

- 1、研習對象與人數：參加族語認證之學生/社會人士，以 30 人為限，國中小學生優先錄取。
- 2、開班日期：113 年 3 月 23 日、3 月 30 日、4 月 13 日(星期六，共 3 日)
- 3、上課時間：每天 8：10~16：10 每日 8 小時，共計 24 小時。
- 4、上課地點：獅子鄉楓林國小
- 5、授課講師：勒稜·孔芙
- 6、課程內容：

日期 時間	113 年 3 月 23 日 星期六	113 年 3 月 30 日 星期六	113 年 4 月 13 日 星期六
08：10 08：30	報到	報到	報到
08：30 10：00	拼音練習	簡單造句及語詞運用	認證試題分析
10：15 11：45	中級認證 常用單詞及句型	口說測驗-單句朗讀	系統聽力測驗試答
11：45 13：00	午休及午餐時間/sipakencengelj		
13：00 14：30	聽力練習	看圖說故事練習	口說測驗-看圖表達
14：40 16：10	口說練習	口說測驗-簡答題	口說測驗-看圖表達
16：10	賦歸	賦歸	賦歸

【附件二】

學生原住民族語南排灣語認證學習班

報名表

- 一、研習對象與人數：本縣有意參加族語認證之學生/社會人士（以 30 人為限）
- 二、日期：113 年 3 月 23 日、3 月 30 日、4 月 13 日(星期六)
- 三、地點：獅子鄉楓林國小
- 四、報名截止日：113 年 3 月 15 日

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保險需用)	生日	
聯絡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電話			
E-Mail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膳食習慣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研習三天中午均提供午餐)		
備註	1. 活動詳情請洽楓林國小教導處 王慈韻 聯絡電話：08-8771371 2. 傳真：08-8770273 3. 郵寄：屏東縣獅子鄉楓林村楓林路二巷 22-2 號		